

gustav / January 04, 2021 12:23PM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請各位同學將各自的答案，於1/5晚間21:00之前回應到此文底下。

#####

康德是歐陸哲學從古典步入現代很重要的轉折思想巨人。他的美學不只對浪漫主義思潮影響，對於整體啟蒙運動更具有啟發鼓舞之功效。他的哲學工作主要環繞幾個主要問題思索：（一）我們能知道什麼？（二）我們應該做什麼？（三）我們能希望什麼？以及（四）人到底是什麼？這分別在他的三大批判中處理。

在《純粹理性批判》中，康德試圖透過我們的意識對自身的反思，推定出我們認識的先天能力：感性（感官經驗的認識能力）與知性（理解概念的能力），及其內裡之關係，針對問題（一），他以為，凡事透過感性與知性取得的知識都具有客觀事實，而違反感性或者違反知性的都是虛妄的想法。故，在時間與空間內被我們認識的都是科學的範圍，而不被我們以感性認識於時空當中的抽象概念，倘若不違反感性的原則，仍舊是有效的認識，其中代表著的就是我們的「自由」理念。

針對問題（二），在《實踐理性批判》中，他提出因為我們同時為生活在時間與空間經驗（也就是自然世界）之中的自然人，同時我們又有能力設想舉凡任何人在我的處境都會如此做的反省能力，故我們在任何的道德處境中，總是一方面從自由人的角度聽見良知的建議，又總是一方面在自然人身份受到因果脈絡與利害關係關係的牽引而傾向背離良知。我們應該做的，就是令自然人與自由人一致；而自然人不聽從自由人對自己的自律，就是「不道德」的意義。以此，針對問題（三），我們能夠希望的，就是人類能夠在道德的理念下生存於自由的世界。綜合以上，就是康德對「人」的想像。

這樣的想像對於我們今日生活的觀念影響深遠，而我們大多的人文精神以及對於一些絕對的人權、人性尊嚴的信仰都受到其理論的支持。然而，在今日資訊科學與認知科學進步的新知上，「自由意志虛妄論」的論調逐漸興起，其實也從康德的思想中獲得支持。如果如康德所說，在時間與空間內的一切事物，都因為我們意識與經驗的必然參與，使得一切因果關係都具有必然性而可以被科學實證，那麼，自然世界中的一切物質都被完整的因果網絡所決定。現在的一切為過去的一切透過因果而確定，未來的一切也透過因果被現在的一切決定，自由的感覺只是我們意識之中所感受，既不會對於因果關係的發展產生實質影響，也因為它不具有時間空間相，不被我們感知為實在，所以在物質世界皆為被決定的前提下，自由意志就只是虛妄。

請問，在這樣的思潮中，依照本學期我們談論的《判斷力批判》美學部分，你比較傾向回歸到傳統的論述中那樣對人的想像嗎？為什麼？

或者，如果你比較傾向「自由意志虛妄論」的論點，那麼我們該如何重新想像康德哲學所圍繞的四個問題「我們能知道什麼？」、「我們應該做些什麼？」、「我們能希望什麼？」以及「人是什麼？」呢？

Edited 2 time(s). Last edit at 01/04/2021 01:00PM by gustav.

108321059 / January 04, 2021 08:25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在這世上有許多事情，都是遵循著前後因果而發生展開的。我個人比較偏向於自由意志虛妄論，但是又有些差異，針對問題(一)，我認為我們的感性與知性不論有無違反，皆是有效認識，因為這些都會成為決定我們未來的因素。這一部分與自由意志虛妄論的想法不太一樣，而針對問題(二)，我認為我們應該做不讓自己未來會後悔的事，好讓未來的自己能夠承受這個因果。最後針對問題(三)，我們能夠希望的就是在隨著一切因果的形式下，我們能夠朝著最接近自

己所理想的道路生存下去。我認為人是一個隨著自己所造就的因果，不斷地追尋自己理想欲望的生物。

YINNAN / January 05, 2021 12:19A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傾向「自由意志虛妄論」的觀點。

我個人相信宇宙的一切都是已經決定好的，包括明天會發生什麼、我未來會從事什麼工作、世界會有什麼變動，所有事情皆是注定的，例如我因要吃中餐或是西餐而猶豫，最後選了中餐並不是因為我的決定使然，而是我本來就會選擇吃中餐；若我未來依照大學科系選擇了高普考，並不是因為我十幾年所受的教育驅使我做出的決定，而是命中註定如此，未來就在那裡等待，不會更改。

我會接受自己的命運，但不代表我不需要努力，該付出的時間精力依然要付出、生病了依然要努力治病，我所做的一切都是理所應當，努力亦是命運的一部分，命中會付出的不會因為我的一念之間有所改變。

儘管如此，我們仍應該對未來抱有期待。因為我們對未知並不了解，用故事來說明及是：我們是故事的一部分，而非讀故事的人。每個明天都充滿不確定性，縱然明日的發展與預期不同，人不過是遼闊宇宙中極小的一部分，所作所為皆無法撼動支撐宇宙運行的規則，我們需要做的只是接受命運的安排，哀嘆感慨是正常的，但切莫糾結。

楊育得 / January 05, 2021 02:55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較傾向自由意志虛妄論的論點,因果法則規以過去銜接現在,再由現在連接未來 諸事皆有因可循

我們能知道什麼?所知所聞皆由因果所既定,因思考及觀察而得"知",思考必由"因"所起
輔以觀察綜合而成我們所以為的"知道" 而觀察亦為因 故所見,所聞,所想,所知皆在因果循環之中

我們應該做些什麼?人要達成某事之前必有因而起,外在刺激往往為人試圖去做"事"的因
因果法則以"因"誘導人去達成"果" 有就是我們認為"我們應該做些什麼"

我們能希望什麼?人因外在之"因"而有所渴求,為了達成所謂的"果"進而努力去達成再受"因"的影響下認為所有可能會達成"果"的事情,希望是因果驅動人的鞭子

人是什麼?我認為"人"是因果達成"目的"的一種工具,所思所想所見所聞皆為誘導達成"果"之因,人則為達成"果"的一種手段及方法,必要時亦可成為"因"進而達成更多之"果"

EvaWu / January 05, 2021 02:58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傾向「自由意識虛妄論」。我認為我們的一切早已被安排好，不管是微小如該穿哪一套衣服出門亦或重大如該讀哪所大學，看似是我們在下決定，但實際上卻是早已被安排好的。

但，即使在一一切都已經註定好的狀況下，我認為我們該有的態度不應該是消極等待事情的發生、悲觀看待所發生的一

切，而是積極把握當下、做好每件該做的事情、樂觀面對接下來所發生的一切。雖然一切早已註定好了，不管自己努力與否，即使在怎麼努力也敵不過命運，但我認為與其自怨自艾，倒不如淡然面對，認真活在當下，不辜負自己一番心血，即使結果不如預期，但不可否認的是自己曾經努力過一場。

詩庭Eva / January 05, 2021 04:21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比較傾向回歸到傳統的論述中那樣對人的想像。但並不是完全認同。

我認為凡是透過感性與知性取得的知識不一定都具有客觀事實，畢竟感性是人內心所發出的情感，必定帶有主觀的想法與意見；但我贊成「違反感性或違反知性的都是虛妄的想法」這句話。所以我認為被我們用知性認識的都是科學的範圍，而用感性認識的也有可能包含其中，但也有可能是時空當中的抽象概念；仍是我們的有效認識，但其中也代表著我們的自由理念。

我贊成康德所說：「我們同時為生活在時間與空間經驗之中的自然人，同時我們又擁有反省能力。」我們應該做道德的事，從自由人的角度聽見良知的建議，再令自然人行為與自由人想法一致。想當然，我們能希望的就是在符合道德理念的自由世界生存。

uhanlu / January 05, 2021 04:52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認為人類的自由意志並非是虛妄的，且可以透過人與動物的分別中驗證。理性主宰世界，並在自然界(動物)與人的身上展現。動物展現了律則性，並依此維生，為慾望的奴隸。人類則展現了精神性，會自動自發，也可打破成規，更具有反思能力。

人會遵守自己所訂定的規則，依照自己的意志進行勞動。這不是一種束縛或限制，而是自我意志精神的展現。人類能夠透過不斷的勞動、例行公事，去意識到體現規則即為自由。而不是在所謂的因果框架中決定的。

胡詠淇 / January 05, 2021 05:40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綜觀上述的文章論點，我個人較傾向於傳統論述對人的想像，我認為因果關係尤其重要，會以較理性的思維來看待事物，凡事都是有什麼因而成什麼果，譬如，我種下了種子(因)，過了一段時間後，結出果實(果)，是我有了灑種子這個先決條件，才有辦法有收穫，套用到日常生活亦是如此，總是先有個先備條件，在依所賦予的條件變數，產生不同的結果，最終的結果往往是當中變數差異所致，如：期末要進行期末考試為因，有部分人努力苦讀，是為一變數；另一部份人並不重視，直至期末依舊毫無努力，是為另一變數，而最終努力苦讀的人得到好成績，努力有所回報；不努力的成績不盡人意，甚至面臨重修風險，兩種皆是人們依所選擇的變數不同而有不盡相同的結果，是故，我認為傳統論述對人是為影響最深的理論，多方變數只是人們意識的自由選擇如此而已，追根究柢，還是圍繞於因果論上。

Tony Tu / January 05, 2021 05:41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較傾向回歸到傳統的論述中對人的想像，因為在傳統的思想中，人們運用自身感性與知性去判斷自己見的一切，並在自然人的狀態下選擇是否聽從自身自由人的建議，這昭示了人的一生是由不斷的抉擇所組成，無數的選擇造就了世界上各式各樣的人，而我們也需了解自身的一舉一動皆是重要的，而不是只需盲目的活著。

老陳 / January 05, 2021 05:59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是認同自由意志虛妄論的因果觀點，但對其"在物質世界皆為被決定的前提下，自由意志就只是虛妄"的這一描述並不認同。

若說自由意志是虛妄的，那在我看來此是忽略過程，成為直接從第一步跳到最後一步的結果論了。

我們現在在這個時間當下所做的事情(因)都是牽涉到未來的走向(果)，這無庸置疑，但並非這就代表我在做這件事的自由意志是不存在的。我會做這件事情，前提就是這自由意志的想法，我想出、並且有可行的空間，我認為可以做到(因)我才會去進行(果)，不管這個果最後是否有達成，這也說明，"果"，從另一方面來看，不就是實體、具體化我的自由意志嗎？

洪歡宜 / January 05, 2021 08:45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會偏向自由意志虛妄論，有研究顯示當我們做出決定時，大腦其實已經幫我們做完決定。而且很多時候本來就是，因為過去而影響了現在的我們，因為現在的我們影響了未來，很多事本來就是安排好的，雖然人依然要去努力做很多事，但不要覺得做任何事都是沒有意義的，什麼都不做才是最沒有意義的，一個人就是要努力去為自己負責，我們或許沒辦法改變那些會發生的事，但我們能努力希望那些事會發生。

品言 / January 05, 2021 09:06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比較傾向回歸到傳統的論述中那樣對人的想像：

我認為人無論在何種情況下都是有選擇的。就好比最簡單的例子：小明因為貪玩而在期限前一小時才開始做報告，這時候如果他相信她無力挽回這樣的局面，任由他種下的因(貪玩)導致交不出報告的果來擺爛，那他可能錯失了許多機會(例如：報告沒有難道一小時做不出來、事後或許有補救教學)。而這樣的例子可以大到人類的世界大戰，就像當時一戰就是先前普魯士王國宰相俾斯麥故意挑撥普法兩國人民，導致後來德法兩民族產生極大籌進而導致世界大戰。而同樣的，印度的甘地卻能帶領全國人民發起不合作運動而避免更大規模的死傷！所以一切都在我們的選擇之中，因果是必然存在：就像貪玩的確會讓報告很不容易產出、仇恨也很容易引發戰爭。但我們也可以選擇不讓它發生，這就是康德所說的不違背良知，因為看待這一切事件全然可以由個人來解釋！

張雅吟 / January 05, 2021 09:35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個人傾向自由意志虛妄論，首先，我們能知道什麼，是一種學習，去學習超出我們認知的事物並把他變成經驗。我們應該做些什麼是對於認知的實踐，也就是一種行為。我們能希望什麼，我認為是想像，希望也是超出目前所能做到，所以我們想像並且在未來能去實踐的行為，雖然上了這麼多堂的課，但我還是傾向於是人被因果關係綁住的。對我來說人就是擁有情感、認知和意志的生物，只是意志不一定會超越自然而達到自由。人常常被形式和規則所侷限，但我們是擁有認知與判斷的，或許其他生物也有情感，但他們不一定能有認知與判斷還有表達。因為我不認為人能超脫自然的因果和限制去達到自由，因此我贊成自由意志虛妄論。

老師對不起我又遲交了....

廖奕安 / January 05, 2021 10:22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由於康德哲學著重於人類本質的探究與思索，我想藉由「人是什麼」的問題出發，提出我的反思與觀點。

我以為，康德認為有一不變的、超脫於物質世界的真理與準則，而這些都普遍存在於自由人的道德良知中，其哲學的終極目的便是使人們體認到這一事實，並達到(三)中他所陳述的理想世界。關於這點我並不認同，以下回應僅以我的個人觀點出發。

首先，人如同其他所有生命體(包含不屬於生命體的病毒)一樣，都是基因載體與媒介，其存在的本質便是維護並推動基因的存續，而基因存在的目的也不複雜，就是適應環境並活下去，這同時也是演化的意義。關於演化，人們耳熟能詳的「適者生存」很好地解釋了演化的定義，但這與其原文"Survival of the fittest"的意思不同，更正確來說應該更正為"Survival of the good enough"，畢竟所有的物種皆有其設計缺陷，且無法適應所有環境。再者，演化在此做動詞，表示一動作過程，其本身並不存在一套辨別優劣好壞的客觀標準，因此康德所想像人的自由理念，及存在於所有自由人良知中的道德真理並不存在。

許多人認為自由意志虛妄論若是成立，便是肯定了宿命論的存在，但我認為這是不合邏輯的，就算人的行為思想皆是基因訊息的展現，但基因所主宰的範圍也僅止於人本身，對於外在的環境的變化及意外都是無從掌握的，因此以上關於宿命論的假設都是不成立的。

在人類的生理組成與腦部發展的影響下，我們相較於其他物種更善於打造適合自己的環境，也是因為有了這項能力，使人們能發展出其他物種所沒有的文明與知識水平。因此，很多僅對於人類有意義的問題便隨之出現，如對知識、真理的無止境追求；相比適應能力的提升，轉而對環境合理程度展開的反思...等等，皆若且唯若人類存在時才有意義。

說了那麼多，但回歸於生活中，我們大可不必一天到晚想著自己的自由意志都是幻覺，搞得自己常常產生存在危機，畢竟基因已經對你行為的產生影響，且會一直持續下去(老實來說你的行為本身就是基因訊號的一部分)，就好比我們開車時不會去考慮其背後運作原理一樣。生命本無意義，但我們可以為自己的人生定義，在演化的進程裡，人類選擇成為了社群化的動物，人們需要相互依靠才能存續下去，因此為自己與他人打造福祉，共同創造最大效利，才是全人類都該追求的最合理且最具效率的理念。

謝侑璇 / January 05, 2021 10:26PM

[Re: 第十七週 1/5 個人討論與小報告](#)

我比較傾向支持「自由意識虛妄論」。我認為我們的生命軌跡應該都是注定好的了，小到例如吃飯睡覺一樣；大到例如就學就業。我想我們的一切都是冥冥中安排好的，並不會因為我們的選擇而改變。

但人生不會因為這樣就平平無奇，我們仍然要積極的面對生活，不應以消極的態度來看待一切。我想享受過程才是最重要的事情，即使命運已經幫我們安排好一切，我們還是應該好好珍惜我們所經歷過的種種。